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8264—2019

建筑幕墙耐撞击性能分级及检测方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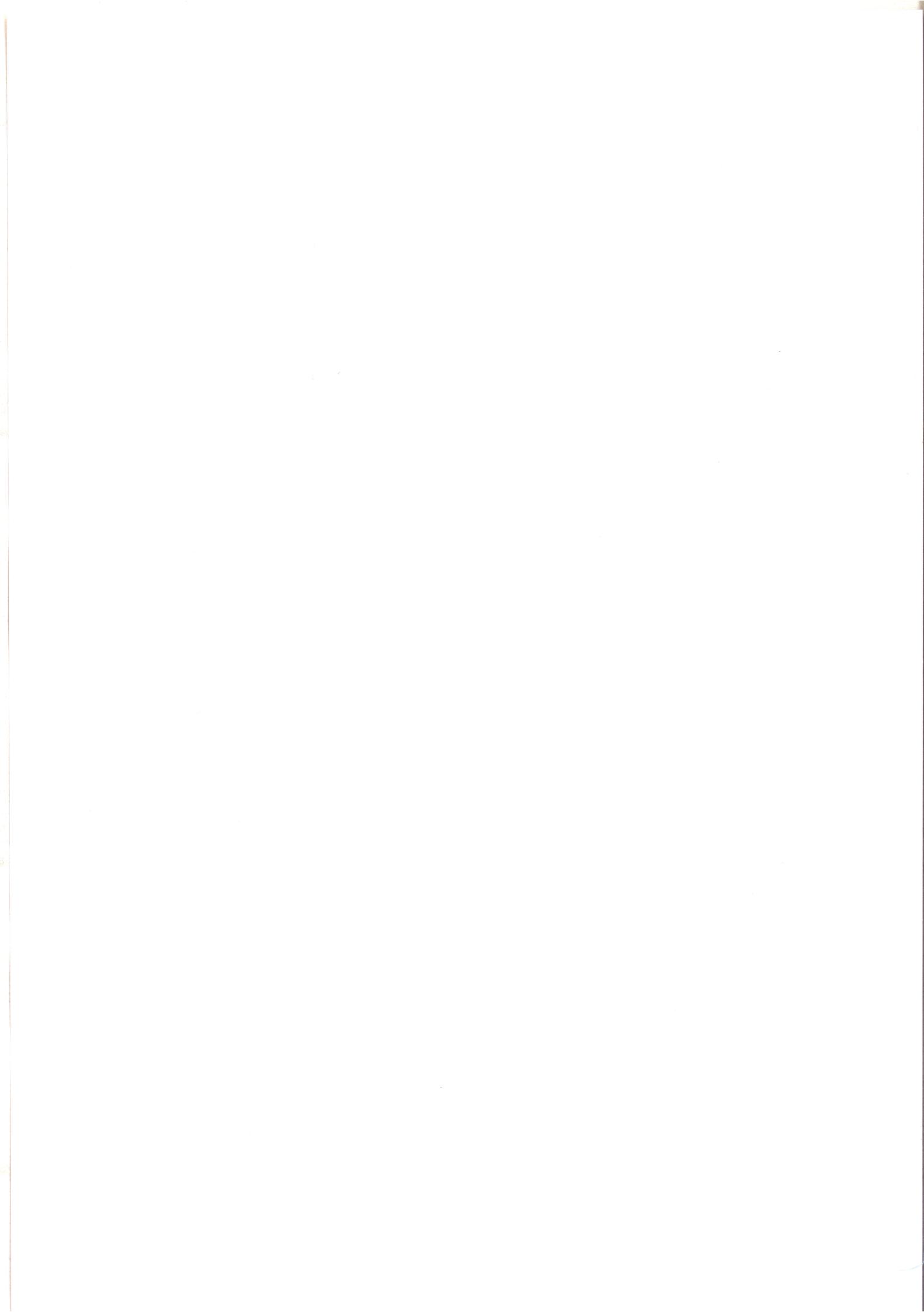
Classification and test method of resistance against impact for curtain wall

2019-12-10 发布

2020-11-01 实施

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国家标准委员会发布



目 次

前言	I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分级	1
5 检测	3
6 检测报告	7

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建筑幕墙门窗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448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、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、大潮建设集团有限公司、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、广州大鹏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、广东世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、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、珠海兴业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、山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、杭州之江有机硅化工有限公司、郑州中原思蓝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鑫鹏瑞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、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州斯意达幕墙设计咨询有限公司、新疆建筑科学研究院(有限责任公司)、深圳中航幕墙工程有限公司、广东创高幕墙门窗工程有限公司、广州点和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、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、广东潮远幕墙工程有限公司、深圳市中筑空间幕墙工程设计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安耐幕墙维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、山东雄狮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、武汉凌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广州铝质装饰工程有限公司、金刚幕墙集团有限公司、江苏省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、福建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、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、奥雅纳工程咨询(上海)有限公司、艾勒泰建筑工程咨询(上海)有限公司、合肥建工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、福建新福兴玻璃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张士翔、何瑄、廖拓、王洪涛、邹珍凡、徐勤、刘会涛、黄友江、梁曙光、刘建伟、黄子毅、孙连弟、罗多、黄楠、刘明、郭月萍、胡剑、郜斌、韩坤、黄俊强、陈向东、闭思廉、张河山、梁宏伟、李相林、张伟璇、雷晓峰、阮大为、上官峰、朱应斌、宋咏明、王生、陆震宇、陈仪育、席时葭、苏文兰、郑波、陈永鸿、田永刚、蔡维、陈婧涵。



4.2 耐软重物撞击性能

4.2.1 分级指标

采用撞击能量 E 作为分级指标。

4.2.2 分级指标值

耐软重物撞击性能分级指标值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耐软重物撞击性能分级

分级代号		1	2	3	4
室内侧	撞击能量 E/J	735	980	E	—
	降落高度 h/mm	1 500 ^a	1 500 ^b	1 500 ^c	—
室外侧	撞击能量 E/J	343	539	882	E
	降落高度 h/mm	700 ^a	1 100 ^a	1 800 ^a	h^*

注 1：性能标注时按：室内侧定级值/室外侧定级值。例如：室内 2 级/室外 3 级。
 注 2：当室内侧指标为 3 级时标注撞击能量实际测试值，当室外侧指标为 4 级时标注撞击能量实际测试值。
 注 3：室内 3 级撞击能量 E 由委托方提出，无具体指标时取软重物质量为 70 kg，撞击能量 E 为 1 029 J。
 注 4：室外 4 级撞击能量 E 由委托方提出，无具体指标时取降落高度 h 为 2 000 mm，撞击能量 E 为 980 J。

^a 采用质量 50 kg 的软重物。
^b 采用质量 66.7 kg 的软重物。
^c 根据撞击能量和降落高度计算软重物质量。

4.3 耐硬物撞击性能

4.3.1 分级指标

采用撞击能量 E 作为分级指标。

4.3.2 分级指标值

耐硬物撞击性能分级指标值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耐硬物撞击性能分级

分级代号	1	2
撞击能量 E/J	10.2	E
降落高度 h/mm	1 000	h

注 1：性能标注时按：室内侧定级值/室外侧定级值。例如：室内 1 级/室外 2 级。
 注 2：当指标为 2 级时标注撞击能量实际测试值。
 注 3：第 2 级撞击能量 E 由委托方提出，无具体指标时取降落高度 h 为 1 200 mm，撞击能量 E 为 12.2 J。
 注 4：硬物质量为 1 040 g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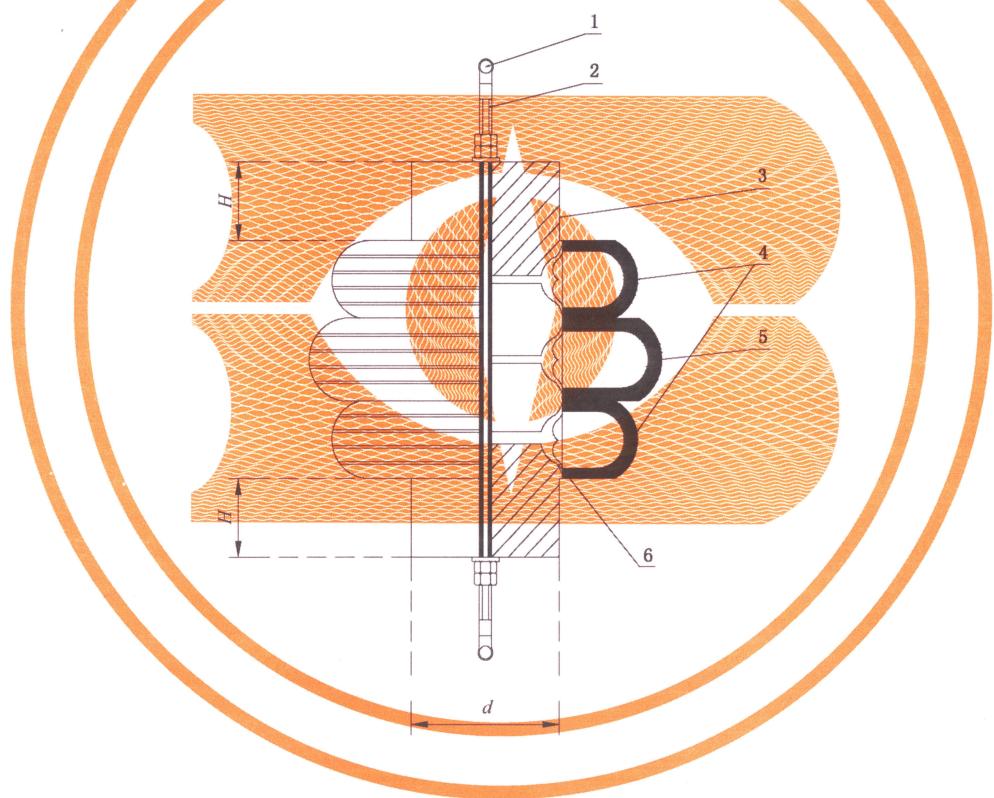
5 检测

5.1 检测装置

5.1.1 耐软重物撞击性能检测装置

5.1.1.1 实验室安装框架应坚固,能承受检测荷载,且不影响检测结果,并应具有满足试件安装的夹紧装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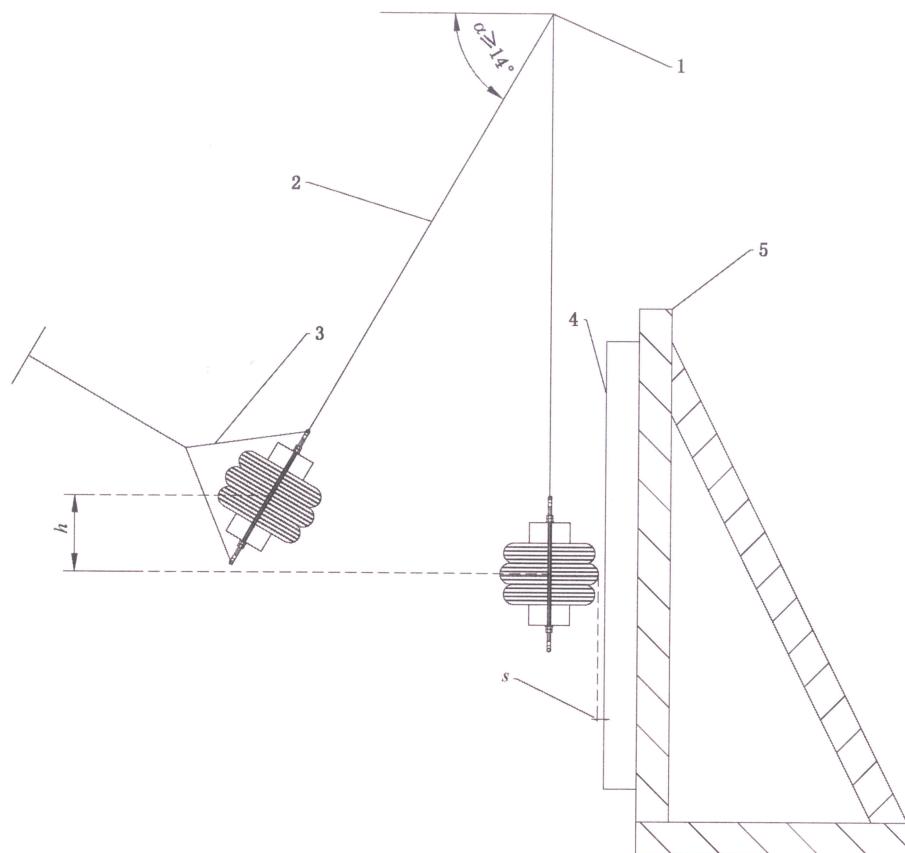
5.1.1.2 撞击物体由3个靠拢的轮胎、配重和其他连接件组成的软重物(软重物构造示意见图1),总质量分别为50 kg、66.7 kg以及其他质量(计算确定),质量允许偏差为 ± 0.1 kg;轮胎内压力应为 (0.35 ± 0.02) MPa,轮胎两侧的配重块应相同,确保软重物的重心位于中心线上,配重块直径d应小于轮圈直径,配重块外露高度H不应大于100 mm。耐软重物撞击性能检测示意见图2,软重物和悬挂钢丝绳在自由状态时,软重物外缘与试件表面的距离s宜大于5 mm,且小于15 mm。



说明:

- 1 —— 吊环;
- 2 —— 直径不小于M28的螺杆;
- 3 —— 配重块;
- 4 —— 3.0-10 轮胎[GB/T 2983—2015,表2];
- 5 —— 3.5-10 轮胎[GB/T 2983—2015,表2];
- 6 —— 轮圈;
- d —— 配重块直径;
- H —— 配重块外露高度。

图 1 软重物示意图



说明：

- 1 ——挂点；
- 2 ——悬挂钢丝绳；
- 3 ——释放装置；
- 4 ——试件；
- 5 ——安装框架；
- h ——降落高度；
- s ——软重物外缘与试件表面的距离。

图 2 耐软重物撞击性能检测示意图

5.1.1.3 悬挂撞击物体的挂点应坚固，并能调整以满足不同撞击位置的需要。悬挂撞击物体的钢丝绳宜为直径为 5 mm 的不锈钢钢丝绳。

5.1.1.4 撞击物体释放装置应能准确定位撞击物体的降落高度，保持撞击物体中心线和悬挂钢丝绳在同一条直线上，并确保撞击物体被释放后能够自由下落。

5.1.2 耐硬物撞击性能检测装置

5.1.2.1 实验室安装框架应坚固，能承受检测荷载，且不影响检测结果，并应具有满足试件安装的夹紧装置。

5.1.2.2 撞击物体为质量 $1\ 040\ g \pm 10\ g$ 的球体硬物(淬火钢球)，直径为 63.5 mm，球体上应有挂耳。耐硬物撞击性能检测示意见图 3，硬物和悬挂钢丝绳在自由状态时，硬物外缘与试件表面的距离 s 宜大于 5 mm，且小于 15 mm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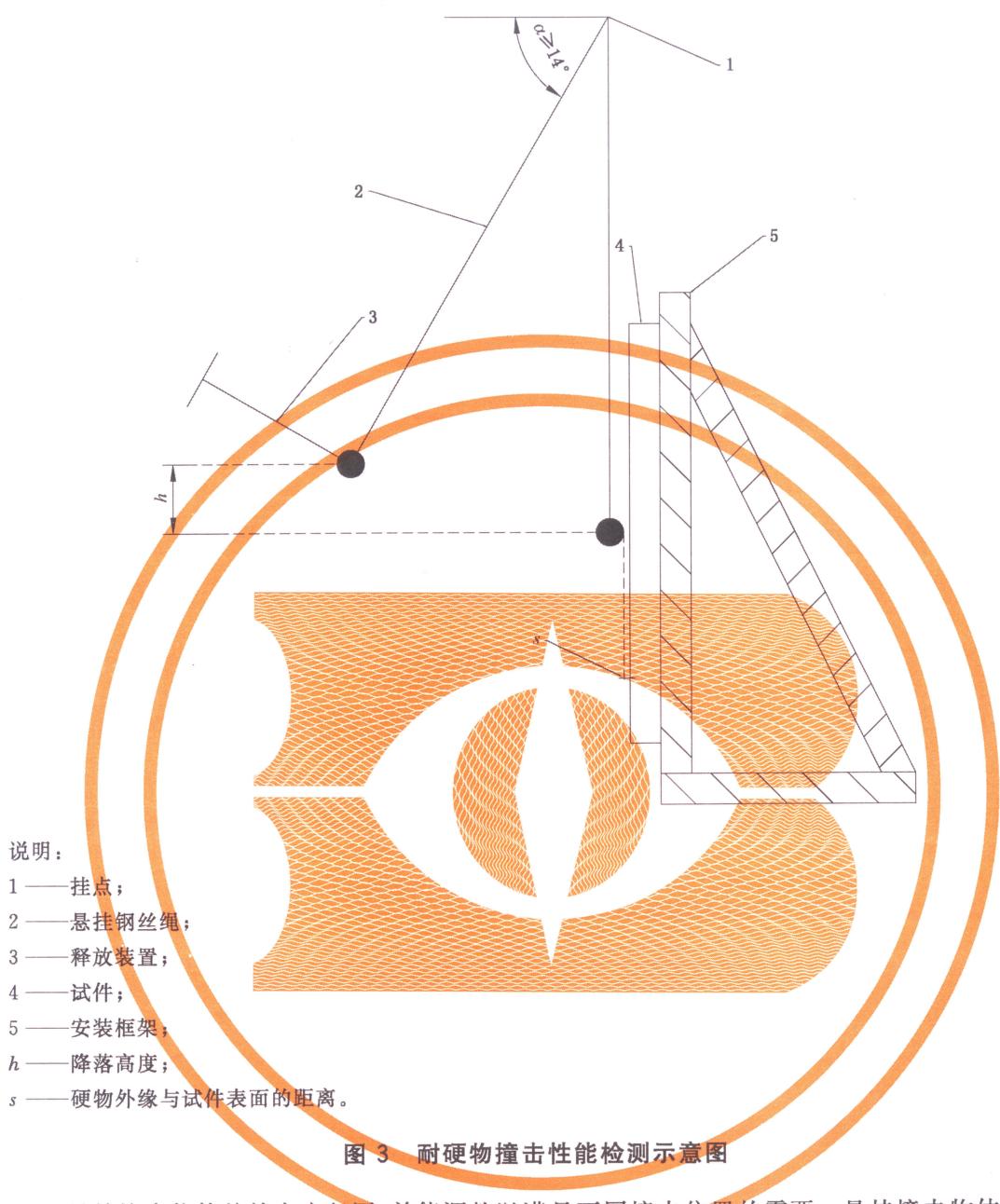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3 耐硬物撞击性能检测示意图

5.1.2.3 悬挂撞击物体的挂点应坚固，并能调整以满足不同撞击位置的需要。悬挂撞击物体的钢丝绳宜为直径为 3 mm 的不锈钢钢丝绳。

5.1.2.4 撞击物体释放装置应能准确定位撞击物体的降落高度，保持撞击物体中心线和悬挂钢丝绳在同一条直线上，并确保撞击物体被释放后能够自由下落。

5.2 试件

5.2.1 试件应能代表建筑幕墙典型部分的性能。

5.2.2 试件材料、规格和型号等应与生产厂家所提供图样一致，试件安装应符合设计要求，受力状况应和实际情况相符，不应加设任何特殊附件或采取其他附加措施。

5.2.3 试件宽度至少应包括 1 个承受设计荷载的垂直承力构件，高度至少应包括 1 个层高，并在垂直方向上应有两处或两处以上和主体结构相连接。

5.2.4 全玻璃幕墙试件高度应有一个完整跨距，宽度应至少有 2 个玻璃横向分格和 3 个玻璃肋。

5.2.5 点支承幕墙试件应满足下列要求：

- a) 至少应有四个与实际工程相符的玻璃板块和一个完整的十字接缝，支承结构至少应有一个典型承力单元；
- b) 张拉索杆体系支承结构应按照实际支承跨度进行测试，张拉索杆体系宜检测拉索的张拉力，张拉力应与设计值相符；
- c) 采用玻璃肋支承的点支承幕墙同时应满足全玻璃幕墙的规定。

5.3 检测环境

下列情况不应进行露天检测：

- a) 检测时试件最高处风速大于 5 m/s；
- b) 当雨、雪等对检测结果有影响时。

5.4 检测方法

5.4.1 试件检查

试件安装完毕，经检查符合设计要求后才可进行检测。检测前应将试件可开启部分开关不少于 5 次。

5.4.2 耐软重物撞击性能检测撞击点的选取

5.4.2.1 一般要求

可选择委托方指定部位进行撞击。需评定耐撞击性能级别时，应按 5.4.2.2、5.4.2.3、5.4.2.4、5.4.2.5 的要求确定撞击点。

5.4.2.2 构件式玻璃幕墙及单元式玻璃幕墙

构件式玻璃幕墙及单元式玻璃幕墙应按下列要求确定撞击点，且室内侧撞击点距建筑室内完成面高度不应大于 1.1 m：

- a) 幕墙固定面板的中心；
- b) 开启扇面板的中心；
- c) 立柱相邻上下支座连接点的中点；
- d) 横梁的中点；
- e) 立柱和横梁连接点（横梁面）上方 100 mm 的立柱处；
- f) 横梁距连接点 100 mm 处。

5.4.2.3 点支承玻璃幕墙

点支承玻璃幕墙撞击点应为幕墙面板的中心，且室内侧撞击点距建筑室内完成面高度不应大于 1.1 m。

5.4.2.4 全玻璃幕墙

全玻璃幕墙撞击点应为幕墙面板的中心，且室内侧撞击点距建筑室内完成面高度不应大于 1.1 m。

5.4.2.5 石材幕墙、金属板幕墙及人造板材幕墙

石材幕墙、金属板幕墙及人造板材幕墙室外侧撞击点应为幕墙面板的中心。

5.4.3 耐硬物撞击性能检测撞击点的选取

可选择委托方指定部位进行撞击,其中应包括幕墙面板的中心点。

5.4.4 耐软重物撞击性能、耐硬物撞击性能检测步骤

检测按下列步骤操作:

- a) 悬挂撞击物体。软重物的几何中心应位于以撞击点为圆心以 50 mm 为半径的幕墙立面上的圆形范围内,硬物的几何中心应位于以撞击点为圆心以 25 mm 为半径的幕墙立面上的圆形范围内。
- b) 提升撞击物体,使其中心达到指定的降落高度。降落高度的误差为±20 mm,悬挂钢丝绳与挂点水平面的水平夹角不宜小于 14°,保持撞击物体中心线和悬挂钢丝绳中心线在同一条直线上。
- c) 释放撞击物体,使其自由下落并撞击撞击点 1 次。
- d) 在 1 次撞击后立即拉紧撞击物体,避免反复撞击。
- e) 观察并记录试件的状况。

5.5 结果判定

5.5.1 耐软重物撞击性能

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应判定为不合格:

- a) 面板脱落、破碎或开裂;
- b) 装饰条或其他附属构件脱落。

5.5.2 耐硬物撞击性能

出现面板脱落、破碎或开裂应判定为不合格。

6 检测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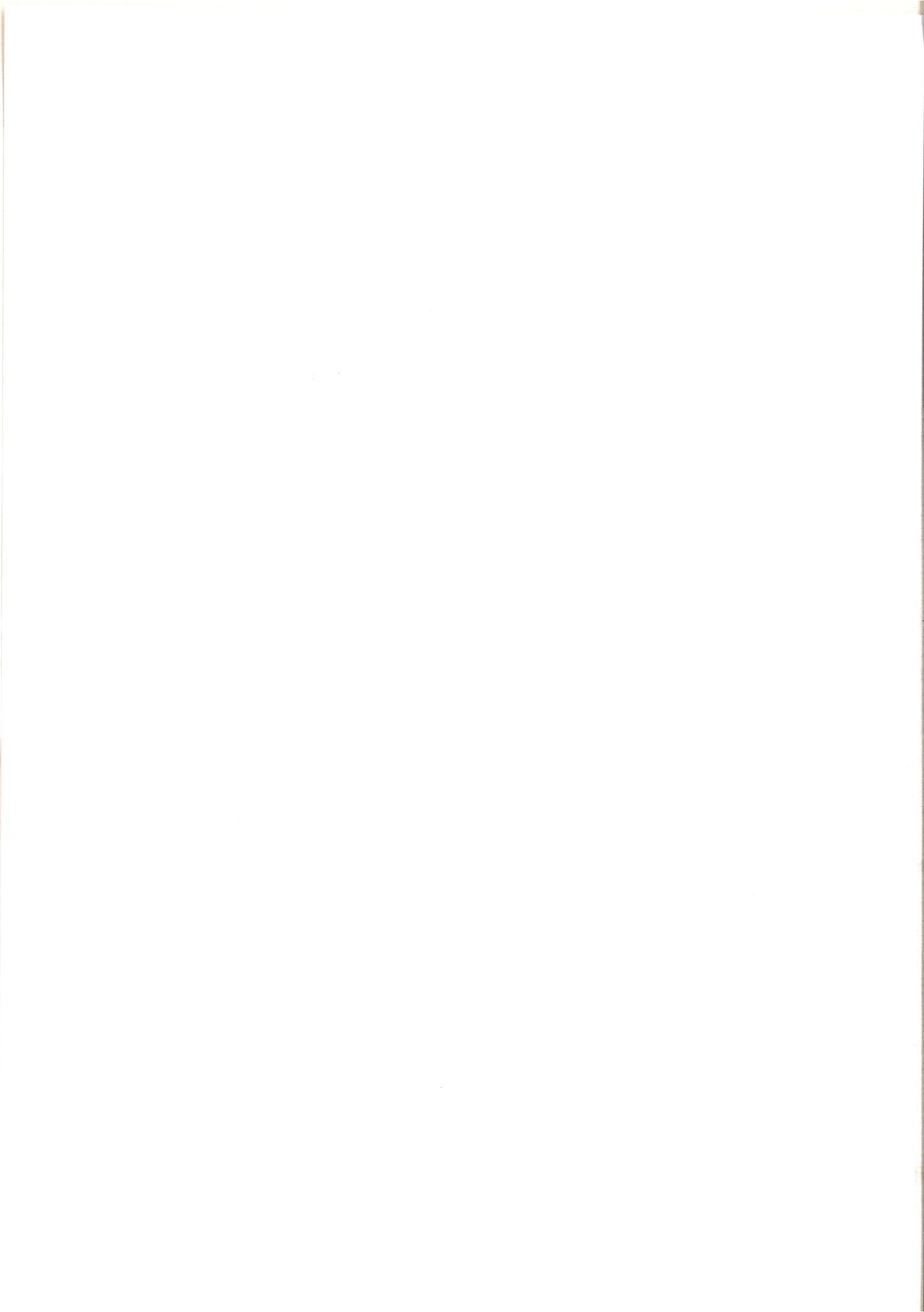
6.1 检测报告应包含下列信息:

- a) 工程名称、工程所在地、委托方名称、施工方名称;
- b) 试件名称及主要尺寸;
- c) 委托检测项目、检测指标;
- d) 检测用的主要仪器设备;
- e) 实验室的存放和检测条件;
- f) 对试件所做的任何修改;
- g) 检测中发生破坏的详细情况;
- h) 检测结论;
- i) 检测机构、检测人员和检测日期。

6.2 检测报告宜包含下列信息:

- a) 试件图样(包括试件大样、剖面和主要节点,型材和密封条的截面、试件的支承体系、主要受力构件的尺寸,以及可开启部分的开启方式和五金件的种类、数量及位置);
- b) 杆件、拉索的厂家、规格、跨度;

- c) 面板的厂家、种类、厚度、最大尺寸和安装方法；
 - d) 密封材料的厂家、材质和牌号；
 - e) 附件的厂家、名称、材质和配置；
 - f) 点支承结构试件的拉索预拉力设计值及实测值。
-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国家标准

建筑幕墙耐撞击性能分级及检测方法

GB/T 38264—2019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
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(100029)

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(100045)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总编室:(010)68533533 发行中心:(010)51780238

读者服务部:(010)68523946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1 字数 18 千字

2019年11月第一版 2019年11月第一次印刷

*

书号: 155066·1-63910 定价 18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举报电话:(010)68510107



GB/T 38264-2019